

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分署工程主管走動督導紀錄表

主管機關	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分署		督導編號		
主辦機關	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分署		督導日期	113年04月23日	
工程名稱	筏子溪橫山右岸護岸(斷面 41-2~斷面 43)改善工程		開工日期	113年01月13日	
工程編號	112-B-002-01-00-026		預定完工日期	114年02月15日	
工程進度	預定：5.01 %；實際：6.38 % (113/04/23)		監工人員	謝承志、李俊延、王欽茂	
契約金額/變更後金額	56,300,000 元		廠商	五湖四海營造股份有限公司	
設計單位	禹安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	監造單位	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分署		
工程概況	工程內容： 1、新設護岸 234m。 2、新設堤後擋牆 300m。 3、新設水防道路約 300m。 4、新設側溝約 258m。 5、新設堤頂步道及綠帶約 300m。				
	本日施作： —				
督導人員	主任工程司 梁志雄				
督導意見	缺點： 1. 舊有護岸於河道內拆除後，遺留大量蛇籠網材，阻礙通洪，請立即排除 (5.14.00.05) 2. 工區內尚存待遷電桿，電桿及電箱未做警示且有引起感電之虞，請落實感電防護作業。(4.03.99) 3. 農路橋上游右岸高灘苦楝為保留樹種，為避免施工擾動，請施工團隊落實本工程擬定之生態保育措施，並不定時監測是否有生態異常狀況，確保施工時生態保全對象與關注區域完好。 4. 0K+105 箱涵開挖作業於高差 1.5 公尺以上之工作場所周圍及開口部分，未設置符合規定之護欄、護蓋、安全網或佩掛安全帶之防墜設施(5.14.01.01)。				
見	以下空白				
事議	以下空白				
廠商扣點：0 點			改善期限：113 年 05 月 15 日		
監造單位扣點：0 點					
承攬廠商	 		主辦機關	紀錄	李俊延 4/29
監造單位	謝承志		督導人	梁志雄	